

安顺市茶场排洪沟渠治理及产业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2025 年 08 月)

项目名称：安顺市茶场排洪沟渠治理及产业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类别：工程

项目编号：ZLJ-2025-CC05

采购人：安顺市农业农村局

详细地址：安顺市西秀区武当路与定安大道交叉处（综合服务中心）19 楼

联系人：曾文霞 联系电话：13985743836

代理机构：深圳市中联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贵阳市高新区长岭南路178号茅台国际商务中心一期第AB幢(A)

1 单元 5 层 11-20 号

· 联系人：周西梅 联系电话：13595876044

安顺市茶场排洪沟渠治理及产业配套设施 施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2025 年 08 月)

项目名称：安顺市茶场排洪沟渠治理及产业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类别：工程

项目编号：ZLJ-2025-CG08

采购人：安顺市农业农村局

详细地址：安顺市西秀区武当路与定安大道交叉处（综合服务中心）19 楼

联系人：曾文霞 联系电话：13985743836

代理机构：深圳市中联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贵阳市高新区长岭南路 178 号茅台国际商务中心一期第 AB 幢(A)

1 单元 5 层 11-20 号

联系人：周西梅 联系电话：13595876044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0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0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9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30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1

第一章 采购公告

安顺市茶场排洪沟渠治理及产业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采购公告

1、项目名称：安顺市茶场排洪沟渠治理及产业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2、项目编号：ZLJ-2025-CG08

3、项目联系人：曾文霞

4、项目联系电话：13985743836

5、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6、采购货物或服务情况：

(1) 采购主要内容：排洪沟渠治理建设；茶山机耕道路面提升改造；培训厂房屋面防渗处理。（具体采购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2) 采购数量：1 项

(3) 采购预算：1570000.00 元，最高投标限价：1440831.52 元。

(4) 简要技术要求、服务和安全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5) 工期：60 天

(6)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7) 其他事项（如样品提交、现场踏勘等）：无

7、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1) 一般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①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② 提供距开标前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

③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距开标前三个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纳税凭证或由企业所在地税务局出具的完税证明或经主管税务机关加盖业务章的纳税申报表等相关材料）；

④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距开标前三个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投标的须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

⑥提供投标单位在“信用中国”网站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查询渠道查询无不良信用记录截图（开标时投标人需提供查询结果的网页截图作为资格证明材料，若有不良信用记录，该投标单位作无效投标处理。查询时间：报名时间至开标时间期间。）；

⑦中小企业声明函（根据相关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1.根据安市财采〔2023〕3号规定，供应商投标时提供“安顺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的，则无需提交以上①-⑦项资格证明材料，特殊资质要求须上传至资格文件模块，待确定中标人后，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人提交以上①-⑦项及特殊资质要求的资料进行核验（供应商应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发现供应商虚假信用承诺，视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行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之规定进行处罚。2.提供以上①-⑦项资格证明材料或“安顺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及特殊资质要求的投标人须通过投标工具在资格核验模块上传，开标现场由招标人及监督通过系统在线核验。）（参与现场开标的投标人，须递交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选择远程不见面开标的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签到）

（2）特殊资质要求：具备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招标，非中小企业不得参与投标。

8、获取采购文件信息：

（1）获取采购文件时间：2025年08月06日00时00分到2025年08月13日23时59分；

(2) 获取采购文件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安顺市），点击进入“交易平台”后进行采购文件下载；

(3) 采购文件获取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安顺市），点击进入“交易平台”后进行采购文件下载。（未注册账号的需注册账号后登录）

(4) 采购文件售价：0 元

9、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5 年 08 月 18 日 14 时 00 分**，地点为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安顺市西秀区武当路与定安大道交叉处东南角）。该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

(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3) 文件递交方式详见公告特别提醒 4、5。

10、开标时间（北京时间）：**2025 年 08 月 18 日 14 时 00 分**

11、开标地点：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12、投标保证金情况

(1) 保证金金额：**10000.00 元**；

(2) 投标保证金缴纳时间：**2025 年 08 月 06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5 年 08 月 15 日 16 时 00 分**；

(3)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投标保证金可以是银行支票、银行电汇、网上银行转账、支票、银行保函、保证保险等形式进行交纳；

(4) 开户银行及账号

单位名称：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贵州银行安顺若飞支行

账号：0333001400000001

(5) 本项目的保证金缴纳程序严格执行缴费码机制(详情详见中心通知公告栏《保证金缴纳新流程的通知》)

http://ggzy.anshun.gov.cn/xwdt/tzgg/201912/t20191207_18463660.html

13、PPP 项目：否

14、采购人名称：安顺市农业农村局

联系地址：安顺市西秀区武当路与定安大道交叉处（综合服务中心）19 楼
项目联系人：曾文霞

联系电话：13985743836

15、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已落实

16、采购代理机构全称：深圳市中联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贵阳市高新区长岭南路 178 号茅台国际商务中心一期第 AB 幢(A)
1 单元 5 层 11-20 号

项目联系人：周西梅

联系电话：13595876044

17、安顺市财政局采购办监督电话:0851-33282117

18、其他：其他未尽事宜详见采购文件

注：投标人缴纳保证金之后可在系统中“保证金入账结果查询”查询保证金
入账情况

特别提醒：

1、首次进入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投标人，需先到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入库登记和 CA 证书，然后才能在网上参与投标。

2、投标人应随时关注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出的文件澄清或更正等通知内容，如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询，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人获取的招标文件内容与从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的文件澄清或更正等通知内容不一致的，以从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获取的文件澄清或更正等通知内容为准。

4、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投标人需持有效 CA 锁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移动 APP 数字证书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上传到交易系统，且开标当天必须使用制作该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锁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移动 APP 数字证书进行标书解密，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请在系统登录页面“投标工具下载”处进行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方式请参照《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

5、投标人需在安顺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网上递交投标文件”模块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ASTF 格式）。

注：本项目支持远程不见面方式开标，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选择开标方式，若投标人选择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请关注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中的相关条款。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安顺市农业农村局 地址：安顺市西秀区武当路与定安大道交叉处（综合服务中心）19楼 联系人：曾文霞 联系方式：13985743836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深圳市中联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贵阳市高新区长岭南路178号茅台国际商务中心一期第AB幢（A）1单元5层11-20号 联系人：周西梅 电话：13595876044
3	采购人内部监督投诉电话	单位监督部门：计划财务科 项目联系人：吴丽婷 联系电话：33341442 电子邮箱：assnywyh@163.com 联系地址：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龙泉路8号
4	采购项目名称	安顺市茶场排洪沟渠治理及产业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5	采购文件编号	ZLJ-2025-CG08
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	付款方式	按合同约定
8	最高限价	1440831.52元（投标人的报价不能超过最高限价）
9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10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1	工期、服务地点	工期：60天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2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13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	考察现场、标前答疑会	否

15	招标文件澄清	采购人澄清的时间：采购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3天前将澄清文件在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服务系统上公布，投标人自行登录系统查阅或下载。
16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日 5 日前。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异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5日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安顺市）系统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7	分包履约	不允许分包
18	构成招标文件的 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9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08月18日14时00分 （以媒体公告为准）
20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
21	投标保证金	<p>本招标需要提交投标保证金。</p> <p>投标保证金的缴交比例参照国家关于投标保证金的规定，投标保证金为：10000.00元。投标保证金可以是银行支票、电汇、网上银行转账，支票、电汇、网上银行转账须从申请人基本账户开出。支票由申请人进账。</p> <p>开户银行：贵州银行安顺若飞支行；</p> <p>行号：313711000107；</p> <p>户名：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账号：0333001400000001。</p> <p>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8月15日16时00分（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p> <p>各方式保证金交纳方式如下：</p> <p>1. 投标保证金以保函或保证保险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人可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金融服务平台在线开具保函、保证保险等凭证。按照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贵州省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工作方案的通知》（黔府办发〔2019〕12号）及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招标投标法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黔财采〔2020〕33号）要求，对于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以外金融机构出具的电子保函，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开标</p>

	<p>现场进行真伪验证。</p> <p>2. 在其他金融保险机构开具保函、保证保险等凭证的，须通过系统在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手动上传至系统（操作指导：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技术部，联系电话：0853-33343719），未上传的，系统将自动识别投标人未缴纳投标保证金，同时凭证原件在开标现场递交至采购单位、监督人处进行审查核验。（提交的凭证原件应载有采购单位名称、投标单位名称、项目名称、保证金金额、有效期）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凭证，请各投标人以复印件或扫描件的形式装入投标文件中。</p> <p>3. 基本户保证金缴纳流程简介：投标人须在交易平台中进行投标保证金缴费登记操作（通过“缴费”功能），并获取到9位缴费码（2位字母开头，7位数字结尾），在银行业务单附言中正确无误地写清9位缴费码（附言中只能写缴费码，不能写其他任何信息），保证金必须一次性足额存入，不得分多次缴纳，投标人可通过交易平台“缴费综合查询”功能随时查询保证金到账情况（详情详见中心通知公告栏《保证金缴纳新流程的通知》）。</p> <p>4. 按照《安顺市财政局安顺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省财政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转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安市财采[2021]21号）的规定，采购人以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作为减免相关费用的依据，免除中小企业投标保证金；中小企业免除保证金可在投标报名时系统内选择并免除保证金缴纳。供应商对自己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由财政部门或招标投标工程项目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对中小企业认定作出书面答复。</p> <p>①供应商在交易系统中领取招标文件页面，勾选”是“中小企业，保存成功后就视为已交纳保证金，到”保证金入账结果查询“菜单查看保证金交纳状态。</p> <p>②勾选中小企业的供应商需要将中小企业声明函电子件上传在投标文件中，供开标时查验。</p> <p>5. 按照《关于对非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保证金试行 企业承诺函的通知》安市财采【2023】10号文件要求，对未预留专门面向中</p>
--	---

		<p>小企业采购的政府采购项目，保证金设置 5 万元（含 5 万元）以下的，采取投标保证金承诺函制。本项目非中小企业投标人可提供保证金承诺函作为投标担保，模板详见本招标文件附件。</p> <p>供应商可通过采购业务模块——上传承诺函菜单进行上传，成功上传后视为已交纳保证金。① 通过交易系统“上传承诺函“菜单，将盖章后的承诺函扫描以电子件的形式上传至系统。②上传成功后，在交易系统“保证金入账结果查询“菜单查看保证金交纳状态。</p> <p>6. 投标保证金退还：中介机构提交退款申请的，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及时办结。中介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退款申请的，招标人（采购人）委托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取主动退款方式办理。</p> <p>注：投标保证金具体缴纳流程详见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页通知。</p>
22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23	签字盖章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
24	投标文件份数	<p>(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ASTF 格式，在安顺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网上递交投标文件”模块上传），如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p> <p>(2) 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ASTF 格式）1 份（U 盘存储，此文件只针对因交易系统原因造成投标人在安顺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上传了加密的投标文件后，在开标时其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情况下使用），请投标人保证此非加密文件与上传的加密文件一致，若不一致，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p> <p>(3) 如果开标现场解密失败，则采用 U 盘导入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开评标，要求 U 盘中的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内容、数据、文件生成时间等与已上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一致。U 盘不能读取，或由于 U 盘中的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内容、数据、文件生成时间等与已上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不一致导致导入失败的，其投标将被否决。</p> <p>(4) 本项目无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p> <p>(5) 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检查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是否上传成功。如</p>

		<p>上传失败或需咨询服务，请联系交易系统客服电话：0512-58188067（工作日 08:00-17:30）。</p> <p>注：此项目支持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选择开标方式，若选择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请查看本附表的远程不见面开标条款</p>
25	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及网址	<p>地点：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武当山路与北二环路交叉路口东南角）</p> <p>网 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安顺市）</p>
26	开标程序	<p>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p> <p>（1）宣布开标纪律；</p> <p>（2）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p> <p>（3）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p> <p>（4）核验现场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或授权委托书原件；</p> <p>（5）重申最高投标限价；</p> <p>（6）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招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等内容，并记录在案；</p> <p>（7）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p> <p>（8）开标结束。</p> <p>（9）对投标人资格文件进行评审。</p>
27	评标委员会人数	<p>评标委员会构成：由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3名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p>
28	远程不见面开标	<p>本项目支持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选择开标方式，若选择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的投标人请认真阅读如下条款：</p> <p>1. 请投标人提前认真学习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系统，完成相关硬件设备、电脑环境准备和系统学习，操作手册在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p> <p>2.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在安顺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网上递交投标文件”模块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ASTF 格式），非加密的投标文件（格式为.nASTF ，包括经济标和技术标）请投标单位自行妥善保管，作为开标过程中投标单位的应急备用投标文件。（此非加</p>

密投标文件仅在开标过程中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当开标会现场招标代理要求提供时，由投标单位在 30 分钟内将此非加密投标文件通过邮箱发送至代理邮箱。如投标单位提供的非加密投标文件与上传的加密投标文件不一致或无法提供与加密投标文件一致的非加密投标文件时，投标单位自行承担此后果）

3. 本项目支持远程不见面开标，如选择远程不见面开标的投标人，开标当日无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的，无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针对所有投标人原需要在开标阶段核验的原件，将扫描件上传到资格核验模块及投标文件中）

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45 分钟进入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签到操作（重要提醒：如开标时间截至投标单位仍未签到成功，则视为投标单位未按文件要求参与此次项目开标，视为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将会被打回。系统登录地址：
http://218.86.245.7:84/BidOpening_zs/bidopeninghallaction/hall1/login，选择投标人身份登录，根据操作手册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并签到）

5.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并核验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解密限定在主持人开启解密 30 分钟前完成。因投标人网络与相关硬件设备问题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将会被打回，不能参与后续评标；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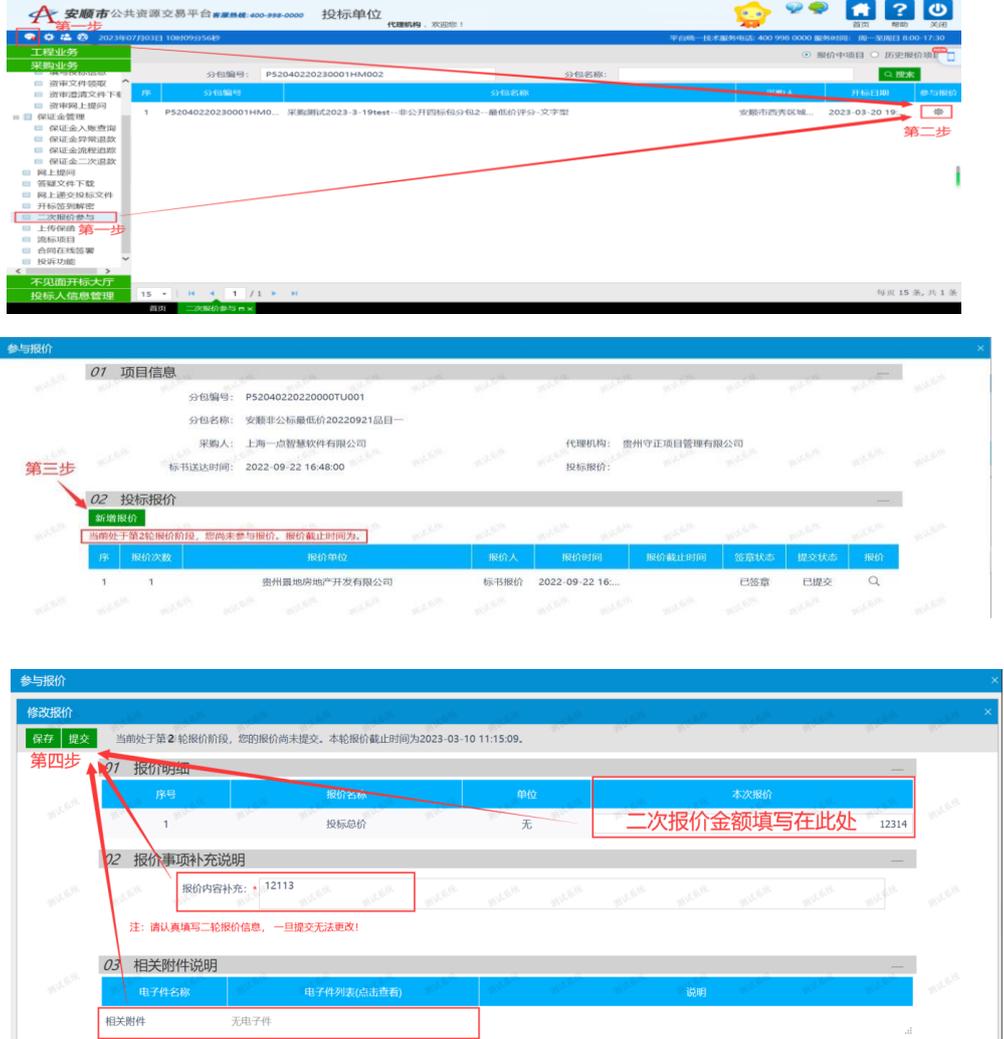
6. 远程开标会议的确认：各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唱标期间（主持人未宣布开标结束前），保持在开标设备旁，并保证不退出开标大厅，以便对开唱标过程的异议提出及数据确认等工作。避免由此产生的不利情形。在此，采购人申明：若投标人未在开标过程提出异议或进行数据

		<p>确认等工作，视为投标人无异议且对开标数据确认。需要进行项目经理阐述的投标人，需在阐述完成后才可以离开开标设备。</p> <p>7. 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开标评标过程中，投标单位全程参加开评标会议，积极响应采购人的指令和操作要求，不擅离职守，始终保持通讯顺畅，因投标单位原因导致 15 分钟内无法与管理端建立起联系的，即视为放弃交互的权利，投标单位认可采购人任意处置决定，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p> <p>8. 确保设施、设备工况良好。投标单位将负责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因投标单位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均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一切后果。</p> <p>9. 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p> <p>10. 特别提醒：投标人在开标过程中操作遇到问题时，请及时向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部咨询，联系方式为座机：0851-33343719 或 0512-58188067。</p>
29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招标代理机构与采购人签订的合同金额为准，由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进行支付。
30	履约保证金	中标单位收到采购代理机构中标通知书之日须向采购单位缴纳中标金额（合同总金额的 2%）作为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履行完毕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单位。（履约保证金支持保函、银行支票、电汇、现金网上银行转账，支票、电汇、网上银行转账须从申请人基本账户开出。）
31	投诉和质疑	1、投标人有质疑时，应当以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在质疑有效期限内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交质疑书原件，逾期质疑无效。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者提供的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投标人名称、联系人与联系电话、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受理书面质疑书原件之日起，在

		<p>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对于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招投标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有效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p> <p>2、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支持在线提交质疑内容。</p> <p>2.1 标前质疑：</p> <p>投标人（供应商）可通过系统提出质疑。投标人在（如图）左边菜单【网上提问】发起，提问是匿名的，由代理机构负责受理</p> 
32	二次报价说明	<p>请参与投标的供应商（线上及现场供应商）在开标结束后登录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并进入相应项目报价模块，等候专家发起二次报价。二次报价采用文字方式在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在二次报价过程中专家仅限发起一次二次报价，时间由专家设定，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二次报价的，系统将以供应商首次递交投标文件报价为最终报价。</p> <p>操作流程：</p> <p>①开标结束后，供应商登录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 （http://218.86.245.7:8501/TPBidder/memberLogin）等候评标专家发起二次报价。</p> <p>②评标专家发起二次报价后，供应商在招投标系统中将收到待办提醒，待收到待办提醒后点击待办或者打开二次报价参与模块，在截止时间前完成二次报价的提交。同时，供应商可在报价提交页面编辑报价补充内容或上传相关电子件。（错过二次报价的供应商系统默认以第一次报</p>

价为准)。

注：不论是选择现场开标或远程不见面开标，二次报价后请各投标人随时关注系统，评标委员会有可能发起澄清，如在澄清截止时间前未能及时回复的，相关责任投标人自行承担。



注：如因供应商在注册时或报名时填写的联系电话（多写、少写、其他特殊符合等原因）导致供应商不能及时接收到通知的，采购人及代理公司将不承担责任。

33	公告媒介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安顺市）、贵州省政府采购网
----	------	------------------------------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所叙述的货物或服务或工程类项目采购。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 安顺市农业农村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事宜的采购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是 深圳市中联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2.4 “投标人”系指购买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投标人。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投标单位具有完成本项目服务能力及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即为合格的投标人。

3.2 特殊资格要求：无。

4.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采购单位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1) 采购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主要条款
- (5) 投标文件组成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6.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5 日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安顺市）系统上向招标人提出。

6.1.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安顺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系统上公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5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6.1.3 开标前投标人自行关注系统，必须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导入最新发布的澄清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概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6.2 招标文件的修改

6.2.1 招标人在安顺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系统上公布修改招标文件。但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5 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6.2.2 开标前投标人自行关注系统，必须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导入最新发布的澄清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概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7. 答疑会和踏勘（不组织）

7.1 投标投标人自行踏勘；

7.2 投标人踏勘所发生的一切风险和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三、投标文件

8. 投标文件的语言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应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可能造成在评标时不被充分认识并理解，对此造成的任何结果投标人自负。

8.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取消中标权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追究法律责任。

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0. 投标货币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 联合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 知识产权

12.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2.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2.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2.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3.1 报价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

13.2 技术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应答，主要是针对招标项目的技术指标、参数和技术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

13.3 商务部分：

投标人应提交的商务部分资料。

13.4 资格部分：详见采购公告。

14. 投标文件格式

14.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投标人可以自行编写的外，投标人不得以“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否则，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4.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5. 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保证金形式：见投标人须知附表。

15.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前（以交易中心系统收到时间为准）交纳规定数额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拒绝。

15.3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公示结束后全额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生效后自行在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上申请退还。

15.4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将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

- (1) 如果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购活动中有违规、违纪和违法的行为。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

将被拒绝。

16.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投标文件，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7. 投标文件的签署

17.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17.2 投标文件的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印鉴。

17.3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签）章和内容应完整。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18.1 投标文件电子 U 盘的密封与标注见投标人须知附表要求。~~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1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1.1 电子投标文件应按照本须知前附表要求制作，并对文件的内容通过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并签 CA 印章。其他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2 投标截止期

19.2.1 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前递交到指定的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19.2.2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相关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9.3 迟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但招标代理机构

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收到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20.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修改、撤回和发送。

20.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四、开标和评标

21. 开标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开标程序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评标

23.1 评标工作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负责。

23.2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 3 名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原则上应在开标前确定，并在招标结果确定前保密。

23.3 评委会严格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规定的程序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办法及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打分。

23.4 评标过程严格保密。投标人对评委会的评标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3.5 在评标期间，评委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非实质性的有关问题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6 评委会认定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是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性负偏离。评委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3.7 评委会只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

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23.8 投标文件属于下列情况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存在虚假内容的；
- (3)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和要求签署、盖章的；
- (4)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条件和要求的；
- (5)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编制的；
- (6)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4. 评审标准

24.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成交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24.2 评分标准

此次评分以 100 分制为准			
评标项目		分值	评分内容及打分办法
报价部分	投标报价	35 分	报价得分=（有效投标人最低投标价÷本投标人投标价）×35 本项目已全面落实中小企业预留政策，投标人将不在享受价格扣除政策。
商务部分	项目业绩	5 分	提供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 2.5 分，最高得 5 分。 注：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为证明材料。

	人员配置	10分	<p>1、项目负责人:具备有效的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证书的得3分;</p> <p>注: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若相关证书上的单位与投标人单位不一致或证书上未注明单位的,由投标人单位提供劳动合同的复印件或提供距开标前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缴纳养老保险的复印件为证明材料。</p> <p>2、技术负责人:具备工程类中级及以上职称的得2分;</p> <p>注: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若相关证书上的单位与投标人单位不一致或证书上未注明单位的,由投标人单位提供劳动合同的复印件或提供距开标前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缴纳养老保险的复印件为证明材料。</p> <p>3、其他管理人员:施工员(1人)、质(检)量员(1人)、安全员(1人)、材料员(1人)、资料员(1人),人员配置齐全的得5分,配置不齐或未配置的不得分。</p> <p>注:提供人员的岗位证,安全员还须提供安全生产考核证书(C类),若相关证书上的单位与投标人单位不一致或证书上未注明单位的,由投标人单位提供劳动合同的复印件或提供距开标前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缴纳养老保险的复印件为证明材料。</p>
	农民工工资承诺	5分	投标人提供承诺函,承诺不拖欠农民工工资的得5分,不承诺的不得分。
技术部分	技术参数	10分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逐条对“第三章”采购内容响应,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0分,出现负偏离的每项扣1分,扣完为止
	施工方案	35分	<p>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实施要点、项目管理要点:</p> <p>内容全面、详细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备可行性的得5分;</p> <p>内容较全面、详细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备一定可行性的得4分;</p> <p>内容不够全面、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备可行性的得3分;</p> <p>内容不够全面、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备一定可行性的得2分;</p> <p>内容不够全面、基本具备一定可行性的得1分;</p> <p>未提供的不得分。</p>

		<p>质量保证措施： 内容全面、详细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备可行性的得 5 分； 内容较全面、详细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备一定可行性的得 4 分； 内容不够全面、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备可行性的得 3 分； 内容不够全面、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备一定可行性的得 2 分； 内容不够全面、基本具备一定可行性的得 1 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p> <p>施工安全措施： 内容全面、详细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备可行性的得 5 分； 内容较全面、详细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备一定可行性的得 4 分； 内容不够全面、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备可行性的得 3 分； 内容不够全面、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备一定可行性的得 2 分； 内容不够全面、基本具备一定可行性的得 1 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p> <p>文明施工措施： 内容全面、详细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备可行性的得 5 分； 内容较全面、详细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备一定可行性的得 4 分； 内容不够全面、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备可行性的得 3 分； 内容不够全面、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备一定可行性的得 2 分； 内容不够全面、基本具备一定可行性的得 1 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p>
--	--	---

		<p>施工环保措施：</p> <p>内容全面、详细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备可行性的得 5 分； 内容较全面、详细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备一定可行性的得 4 分； 内容不够全面、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备可行性的得 3 分； 内容不够全面、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备一定可行性的得 2 分； 内容不够全面、基本具备一定可行性的得 1 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p> <p>施工总进度及保证措施：</p> <p>内容全面、详细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备可行性的得 5 分； 内容较全面、详细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备一定可行性的得 4 分； 内容不够全面、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备可行性的得 3 分； 内容不够全面、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备一定可行性的得 2 分； 内容不够全面、基本具备一定可行性的得 1 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p> <p>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p> <p>内容全面、详细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备可行性的得 5 分； 内容较全面、详细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备一定可行性的得 4 分； 内容不够全面、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备可行性的得 3 分； 内容不够全面、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备一定可行性的得 2 分； 内容不够全面、基本具备一定可行性的得 1 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p>
--	--	---

1. 本次招标采用的是 100 分制最高分确定中标的综合评分法，由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会议上现场评定中标候选人。

2. 综合分为投标人的技术分、商务分与报价分之和。

3. 评分依据：评标的依据只能是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其有效的补充文件。

五、定标

24. 定标原则

根据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 3 名中标候选人。

25. 定标程序

25.1 评委会将评标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按照综合得分高低标明排列顺序。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25.2 招标人在评标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5.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25.4 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人，招标人同时在贵州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5.5 招标采购单位不解释中标或落标原因，不退回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26. 中标通知书

26.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6.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6.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应当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也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六、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7. 签订合同

27.1 中标人在收到招标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7.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7.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7.4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后二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原件一份送招标代理机构备案。

28. 合同分包：不允许。

29. 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投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0. 履约保证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 履行合同

31.1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31.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七、 废 标

33. 废标的情形（针对整个项目）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无效标条款（针对单个投标人）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参与评审，且不计入投标人家数：

- （1）递交的投标文件不完整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公章及签字的；
- （2）投标人不符合国家及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 （3）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或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的；
- （4）投标联合体未提交联合投标协议的（若有）；
- （5）投标报价被评审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价的；
- （6）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
- （7）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未作出响应的；
- （8）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9）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10）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11）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投标的；
- （12）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投标纪律要求

34. 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

投标人参加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3）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4）向招标采购单位、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
- （6）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有上述情形之一的投标人，属于不合格投标人，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将被取消，并承担采购人的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九、支付货款

35. 付款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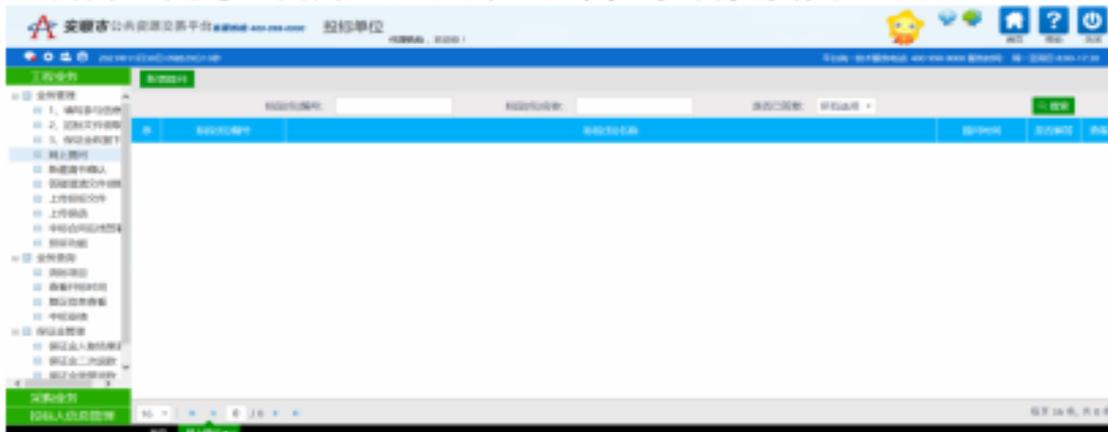
十、质疑和投诉

36. 投标人有质疑时，应当以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在质疑有效期限内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交质疑书原件，逾期质疑无效。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者提供的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投标人名称、联系人与联系电话、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受理书面质疑书原件之日起，在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对于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招投标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有效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7、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支持在线提交质疑内容。

37.1 标前质疑：

投标人（供应商）可通过系统提出质疑。投标人在（如图）左边菜单【网上提问】发起，提问是匿名的，由代理机构负责受理



37.2 网上投诉:

参与投标的投标人（供应商）可在自任意时段发起投诉。如下图在左边菜单【投诉功能】提交投诉后，由行业主管部门在交易中心监督系统中受理。



37.3 采购人质疑联系机构：安顺市农业农村局

联系地址：安顺市西秀区武当路与定安大道交叉处（综合服务中心）19楼

联系人：曾文霞

联系电话：13985743836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安顺市茶场排洪沟渠治理及产业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2. 项目编号：ZLJ-2025-CG08
3. 最高投标限价：1440831.52 元
4. 采购主要内容：排洪沟渠治理建设；茶山机耕道路面提升改造；培训厂房屋面防渗处理。

二、商务要求

1. 工期：60 天
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付款方式：按合同约定
4. 投标有效期：60 日历天
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6. 验收标准、规范：符合国家有关质量验收质量标准及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其他现行标准、规范及省、市有关规定。

三、采购内容

详见工程量清单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由中标人及采购人自行协商签订)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节 编制要求

一、格式

1. 投标文件及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简体字。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评审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对于未附有中文译本和中文译本不准确引起的对供应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采购文件有要求的外，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3. 投标文件中的图片资料、扫描件等应清晰可见，不得随意放大缩小。内容不得倒置、歪斜，由于投标文件不清晰或不利于阅读所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二、生成

投标文件需通过‘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贵州省版)’同时生成后缀为.ASTF的加密文件 1 份和后缀为.nASTF 的非加密文件 1 份。

三、上传

在开标时间之前，在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招投标系统-采购业务板块，供应商选择已参与项目，点击进入“上传投标文件”模块中上传。

第二节 投标文件组成

一、投标文件类别

分为货物类投标文件、工程类投标文件、服务类投标文件。

二、组成

各类投标文件由数据信息响应部分和佐证文件部分组成，具体详见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按照《关于对非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保证金试行 企业承诺函的通知》安市财采【2023】10 号文件要求，对 未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政府采购项目，保证金设置 5 万元（含 5 万元）以下的，采取投标保证金承诺函制。本项目非中小企业投标人可提供保证金承诺函作为投标担保， 模板详见本招标文件附件

附件：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_____（采购单位名称）：

我司参加_____（政府采购项目名称）投标活动，现承诺我司在信用中国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上均无信用联合惩戒和行政处罚记录，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依法履行投标人义务，如有违反，自愿接受财政监督部门和相关部门实施的失信联合惩戒。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供应商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三部门联合发布的《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适用。

附件 3: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本单位郑重声明,《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日 期:

注:

1.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 如未提供监狱企业相关证明材料的,则不能享受采购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供应商文件的有效性。

4. 非监狱企业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无需提供本证明材料。

第三节 投标文件格式范本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详细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 话: _____

2025年 月 日

目 录

一、投标函.....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人授权书.....	
三、投标人资格文件.....	
四、开标一览表.....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六、技术要求偏离表.....	
七、商务要求偏离表.....	
八、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九、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十、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十一、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十二、投标人认为可提供的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

致：安顺市农业农村局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公告要求（项目编号：_____），
现正式授权_____（姓名）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 份（.ASTF 格式）。

据此函，我公司在此声明同意如下：

1、我司愿以人民币：（¥：_____元）的投标报价，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本工程施工和交付本工程并修补其中的任何缺陷。

2、工期：_____。

3、服务地点：_____。

4、我司同意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如获中标，愿将采购文件和本投标书的相关内容纳入采购项目承包合同，保证信守。

5、我司完全明白并认为采购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

6、完全理解贵方“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的规定。

7、其他。

投标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注册资金：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营业执照号：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位：_____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人授权书

致：安顺市农业农村局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_____（姓名）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_（姓名）为我公司签署本项目的投标文件的委托代理人，我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的投标文件的内容，特此声明。

委托期限：_____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投标人资格文件

- 1、按采购文件第一章采购公告“7、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所列的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 2、投标人认为要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要求及注意事项：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若材料模糊导致关键信息无法识别，导致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文件为废标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安顺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我公司自愿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我们郑重承诺，本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包括：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
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付款方式	
工期	
服务地点	
质量要求	
验收标准、规范	
投标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投标有效期	
优惠条件及备注	

投标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格式自拟)

六、技术要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项目内容	投标项目内容	偏离情况及说明

注：1. 投标人递交的技术应标部分与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不同，应做出详细说明，未作说明的视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未明确偏离的条款或本表为空，均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的要求。

2. 此表投标人可自行扩展及修改。

投标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商务要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项目内容	投标项目内容	偏离情况及说明

注：1. 投标人递交的商务应标部分与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不同，应做出详细说明，未作说明的视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未明确偏离的条款或本表为空，均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的要求。

2. 此表投标人可自行扩展及修改。

投标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深圳市中联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承诺，我公司自愿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若我公司有幸在本次项目投标活动中中标，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由我公司按招标代理机构与采购人签订的合同金额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九、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致：安顺市农业农村局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相关活动的招标，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文件（如有）和所有提供的参考资料，我方已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

投标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致：安顺市农业农村局

本公司郑重声明，我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参与贵单位组织的招标活动中，本公司承诺所有投标资料及相关信息完全真实，材料中所涉及的文件全部合法有效，如有虚假、隐瞒、伪造等不实行为，本公司所有投标保证金将自动全部转为违约金不予退回，愿意承担一切法律后果，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罚、并赔偿采购人所有一切损失。

投标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一、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提供保证金已缴纳凭证的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要求及注意事项: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若材料模糊导致关键信息无法识别,导致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文件为废标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十二、投标人认为可提供的其他资料